

证券代码：300312

证券简称：*ST 邦讯

公告编号：2022-032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143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前就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非常重视，立即组织人员就关注函涉及的问题逐项核实。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披露公告，将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回复。

由于关注函涉及事项较多，并且涉及到子公司江西海纳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图斯崆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点翼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函证，由于近期公司总部、江西海纳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及成都点翼科技有限公司部分人员受疫情影响，不能到公司正常上班，增加了公司组织回复函的工作难度，导致公司组织回复函的时间滞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经完成关注函中大部分问题的答复，但仍有部分事项需公司进一步核查补充，如：（1）关于业务合同中产品价格构成情况说明；（2）业务成本中关于外购材料的情况说明；（3）离职人员拖欠薪资情况；（4）公司关于拖欠税费等情况的说明；（5）收入确认、成本核算以及资金流转的相关证明材料等。此外，律师核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审计机构会计师和公司独立董事尚未就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公司将尽快按关注函的要求全面回复，并立即与会计师和独立董事沟通，大力配合会计师和独董的核查工作，尽快取得会计师和独立董事就回复函发表的明确意见，按要求披露关注函回复。

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将不晚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回复关注函。关注函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4 日